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鄭宇傑  
電話：03-3322101#7337  
傳真：03-3342906  
電子信箱：1002595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13614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 (376736800A\_1100136149\_ATTACH1.pdf、  
376736800A\_1100136149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111年(西元2022年)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  
曆表」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0年5月28日院授人培字第1103001945號函辦  
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  
表會

副本：



人事室 110/06/01 20:35



1100003047

有附件